抚顺县深入推进结构调整“三篇大文章”

三年行动方案（2022—2024年）

征求意见稿

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、辽宁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，全面落实抚顺县第十四次党代会部署要求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主动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，着力做好改造升级“老字号”、深度开发“原字号”、培育壮大“新字号”结构调整“三篇大文章”，加快建设实力抚顺县、美丽抚顺县、活力抚顺县、幸福抚顺县，制定本行动方案。

一、重点任务和目标

坚持以工业振兴引领全面振兴、全方位振兴，把做好结构调整“三篇大文章”作为全面落实“生态立县、工业主导、农业增效、旅游牵动、全域发展”发展战略，布局“两谷一带”，推进“三区协同”，建设“四个抚顺县”的重要抓手，巩固基础优势，加快转型升级。以全市建设“两大基地”、发展“六大产业”为契机，以“一区三园”为载体，重点推进冶金原材料、木制品加工、节能环保、先进装备制造、清洁能源、特色农产品加工等产业发展，着力补齐结构短板，构建现代产业体系。

力争到2025年，打造冶金原材料20亿元、节能环保10亿元、木制品加工5亿元3个产业集群。

（一）改造升级“老字号”。

1.推动老企业智能升级。聚焦矿山、轻工、纺织3个领域，推动规模以上工业老企业全面实施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升级，实现业务、数据和设备上云上平台。以毛公铁矿为示范，重点推进智慧矿山建设。力争到2024年，建成2个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。

|  |
| --- |
| 专栏一 老企业智能升级重点领域 |
| **矿山行业**。大力推进智慧矿山建设，打造智慧矿山解决方案，加快建设涵盖矿山采矿、选矿全流程的数字化工厂。  **轻工行业。**提升生产线和仓储物流智能化水平，推动企业普及应用自动化加工生产线、分拣机器人、包装机器人、在线监控检测等生产工艺设备，以及智能搬运机器人、无人搬运车、射频识别技术、智能立体仓库等仓储物流设备。  **纺织行业。**加快传统生产线更新迭代，推进数字赋能企业生产经营管理全流程，引导支持天舜环保公司建设运营工业互联网创新平台，带动行业整体提质升级。 |

2.推动老企业服务化转型。围绕工业设计、定制化服务、网络化协同等方向开展服务化转型，推广智能化生产、网络化协同和服务化延伸等应用模式。推动工业滤材、木制品加工等传统行业加快创新平台建设，采用新技术新模式整合产业上下游资源，提供行业协同设计、柔性制造服务。

|  |
| --- |
| 专栏二 老企业服务化转型重点领域 |
| **工业设计服务。**做好促进工业设计发展相关政策解读，鼓励老企业通过加强自身工业设计体系建设，培养专业技术高级人才及购买工业设计服务等方式，提升工业设计能力。  **定制化服务。**综合利用5G、大数据、工业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，建立数字化设计与虚拟仿真系统，推动企业改造业务流程，建立产品多样化和定制化的生产模式。推进生产制造系统的智能化、柔性化改造，增强定制设计和柔性制造能力。  **网络化协同服务。**推进木制品加工、工业滤材等细分行业的优势企业，利用行业引领能力，建设运营互联创新平台，加快行业网络化协同能力建设，提升行业整体竞争力。 |

3.推进老设备更新改造。围绕变压器、电机、风机、工业泵等重点用能设备，开展节能监察和诊断服务，促进企业实施节能技术改造，淘汰更新高耗能低效率落后设备。推进数字化节能升级，提高老设备数控化程度。鼓励企业使用数控机床、焊接机器人、码垛机器人等先进设备，提高生产效率。加快矿山企业设备升级改造。

4.加快老矿山绿色转型。开展绿色矿山建设三年行动。实施“十四五”矿产资源总体规划，优化老矿山勘查开展结构布局。加大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治理力度，通过生态重建、辅助再生、转型利用、自然恢复等方式，修复生态环境。到2024年，建成2个绿色矿山，治理废弃矿山1235亩。

5.加快老品牌振兴发展。引导企业参与省、市开展的“辽宁优品”“辽宁老品牌”标准制定、认证工作，积极开展标志保护工作。引导全县具有自主知识产权、传承民族传统文化和技艺的老字号企业加快创新发展，增强我县老字号企业的品牌影响力和发展潜力。动员推荐企业参加各级质量奖评定，充分发挥我县入圈企业的示范作用推广卓越绩效管理模式，鼓励企业积极创新，持续改进质量管理办法。引导企业争创品牌价值500强，动员我县企业参加国家级、省级品牌价值评价，推荐企业参与质量品牌跟踪服务。深度挖掘老品牌文化，利用“质量月”“首席质量关培训”等活动，开展老品牌文化宣传，讲好老品牌故事。

（二）深度开发“原字号”。

1.推动做强冶金原材料产业。积极推进林航集团、金马铁矿、上马铁矿、傲牛铁矿等矿山企业项目核准、采矿权延续等手续办理，推动企业早日复工复产；重点抓好上马铁矿、金马铁矿、欣鑫铁矿、马郡城铁矿等矿山企业改扩建项目，推动矿山企业规模化、绿色化、智能化发展，着力打造高品质铁精粉原材料基地。力争到2024年，全县铁精粉产量达到260万吨，矿业产值达到20亿元以上。

|  |
| --- |
| 专栏三 钢铁原材料重点领域 |
| 高品质铁精粉原材料基地。充分发挥我县铁矿资源丰富的优势，全面实施“五矿共治”，推动矿山企业向规模化、绿色化、智能化发展，打造高品质铁精粉原材料基地。重点抓好上马150万吨铁矿石采选一体化、金马铁矿井工开采改造、上马铁矿选场扩建等项目。 |

2.推动做优木制品加工产业。加快推进救兵木业产业园建设，以园区为载体，加大木业产业链招商力度，积极引进木制品深加工企业，加快推进浙江绿盛木业有限公司、浙江木德居木业有限公司、武汉吉佰立体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3个地板深加工项目以及深圳荣源木业木制品深加工项目，推动木业精深加工、全链条、品牌化发展。力争到2024年，新增4户规上木制品加工企业。

3.推动做深农产品加工业。围绕食用菌、有机杂粮、畜禽及肉类加工等领域，提升精深加工水平，丰富加工品种，提高产品附加值，拉长农产品加工产业链条。实施特色农产品绿色品牌创建战略，推动全县农产品加工知名企业和知名品牌塑造形象、构建渠道、开拓市场、提高品牌影响力和带动力。推进农产品仓储物流、农产品精深加工等重点项目建设。到2024年，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总产值比达到2.4:1。

|  |
| --- |
| 专栏四 农产品加工重点领域 |
| 食用菌精深加工。开发符合市场需求的高品质冻干、保鲜、罐头、速冻、精粉、即食食品、调味品等系列食用菌产品，促进食用菌产业由生产初级菇类产品向保健食品、药品、化妆品、生物制品等多元化方向发展。  有机杂粮深加工。培育壮大和引进一批重点生态有机食品加工企业，在上马和汤图等乡镇发展以富硒稻米、杂粮为特色的环水生态有机农业生产加工基地。  畜禽及肉类加工。开展生猪、肉牛、羊的禽屠宰加工项目，大力发展低温肉制品、功能性肉制品、熟肉制品和休闲旅游食品加工。 |

（三）培育壮大“新字号”。

1.引育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产业。充分发挥抚顺县紧邻沈阳、抚顺、本溪三市和沈抚改革示范区的区位优势，积极融入沈阳现代化都市圈建设，在产业共链上抢机遇，主动承接“三市一区”产业转移和外溢，积极培育智能装备制造、高端装备及配套产业、应急装备产业，打造具有区域特色的先进装备制造业基地。

2.培育发展新材料产业。充分发挥抚顺罕王傲牛矿业集团的技术、设备和人才优势，支持企业大力开发应用于磁性材料、粉末冶金、医疗行业的新型功能材料。用好铁尾矿、煤矸石等资源，大力发展防水、隔热隔音、轻质建筑材料等新型建筑材料。积极推进天舜环保二期建设项目，大力发展环保新材料（工业滤布），做深做优环保滤布产业。

3.培育发展节能环保产业。加快推进辽宁博翔环保二期、辽宁双巍5万吨塑料再生新材料、抚顺韵腾大宗固废集中处置及综合利用等项目建设，推动废塑料、废旧轮胎、尾矿、煤矸石等固体废弃物回收利用，推动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基地建设。

4.培育发展清洁能源产业。依托县域资源禀赋，加快布局清洁能源产业。积极推动明阳智慧能源集团300MW平价示范风电项目以及后续分布式风光项目早日落地。加快推进国网抚顺供电公司、百曼新能源公司等农村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。

5.培育发展生物医药产业。深入挖掘最具抚顺县特色的玉竹、黄精等中药材资源优势，建设产地中药材原料种植基地，加大药食同源产品开发利用力度，研发生产精制饮片、即食饮片等新产品，培育发展中药材精深加工产业。

6.培育壮大现代服务业。推进研发设计、知识产权、检验检测、科技成果转化等高技术服务。帮助企业建技术创新中心、重点实验室、中试基地。大力发展现代物流业，加快构建物流枢纽体系和物流大通道。推进能源核算评估服务建设，突出能效标准引领，严格能效约束，提高行业节能降碳水平。推进现代金融服务业发展，强化实体经济金融支撑能力建设。

二、重点工作

（一）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

1.抓科研攻关，突破“卡脖子”技术问题。建设一批实质性产学研联盟。围绕重点产业链、创新链，组织开展实质性产学研联盟建设工作。充分发挥联盟引领作用，在完成省市任务的同时，谋划建设一批县级联盟，引导“盟主”企业牵头，联合优势科研单位和相关配套企业，围绕产业链上下游进行集成攻关。实施“揭榜挂帅”项目攻关。在冶金原材料、工业固废综合利用、装备制造、新型能源等产业领域，组织企业申报省级“揭榜挂帅”科技攻关项目，努力攻克一批“卡脖子”关键技术。

2.抓平台建设，释放科技资源创新活力。加快融入辽宁实验室建设。对标辽宁省实验室发展规划和建设方向，围绕材料、节能环保等产业，凝练组织一批重大项目申报国家、省各类科技项目。探索依靠辽宁省实验室推动我县科技创新各项工作的新模式。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参与国家（省）技术创新中心和重点实验室，支持企业建立内部研发平台和技术中心。

3.抓成果转化，加快实现本地产业化。加快推进中试基地建设。积极争取省级科技成果中试验证项目。强化科技成果撮合对接。组织我县企业参加省、市“科技成果直通车”“三校五所”等对接活动，帮助我县企业与中科院、东北大学等院校和科研机构建立常态化成果对接机制。

（二）推进企业技术改造

4.推进技术改造。支持企业加大技术改造投入力度，大力推进传统行业推广应用新技术新模式，鼓励重点“老企业”实施设备更新和生产线升级，瞄准提升产品质量、降低生产成本、提高安全生产能力等不断优化工艺流程。推进市场前景好、技术含量高、产业链水平优、综合竞争力强的制造企业加快扩能技术改造。

5.加快数字化改造。开展装备联网、关键工序数控化、业务系统云化等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，推进数字技术在企业研发设计、生产制造、物流仓储、经营管理、售后服务等关键环节的深度应用。支持企业加大数字化改造投入，实施设备更新和工艺流程优化工程。鼓励数字车间、智能工厂建设，加快成熟数字场景行业推广应用。

6.实施节能降碳改造。支持矿山等高耗能企业实施技术改造，采用国内外先进节能、节水、节材技术和工艺，提高能源和资源利用效率。推动低碳工艺革新，实施降碳升级改造，积极争取政策支持，加快重点行业绿色工厂建设，突出行业示范引领作用。

7.强化项目推进服务。深入落实《关于加强工业项目全生命周期服务和管理的指导意见》，对技术改造项目实行从谋划、立项、建设、投达产、运行等各阶段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和服务，多措并举帮助企业纾困解难。健全完善项目包保服务工作机制，突出重点企业、重点项目、重大工程，强化全流程服务、全要素保障。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优化项目建设审批服务流程，加快项目建设。

（三）加快数字赋能增效

8.推动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。加快企业级工业互联网节点建设，鼓励工业企业将生产流程优化与内网改造相结合，推动5G网络部署应用从生产外围环节向生产内部环节延伸，挖掘提炼可复制、可推广的典型工业应用场景。推进抚顺罕王傲牛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智能矿山项目建设，探索冶金矿山企业全流程数字化改造新模式。

9.加强网络安全能力建设。推动中小企业加强网络安全能力建设。实施中小企业“安全上云”专项行动，协调网络安全运营服务中心，面向中小企业提供高质量、低成本、集约化的网络安全产品服务。面向数字化新场景新业务的安全能力建设，加大宣传力度，提升服务能力，围绕设备、控制、网络、标识、平台、数据安全防护需求，鼓励企业加强安全技术攻关，提升工业互联网场景化防护能力。

10.培育融合发展模式。加快探索互联网融合发展新路径，激发企业融合发展活力，培育融合发展新模式新业态。依托我县产业发展状况，筛选行业和领域代表性企业、龙头企业、“专精特新”企业作为试点，鼓励企业实施数字化转型升级，发挥示范带动作用，以点带面，全面提升产业、行业融合发展水平。

（四）推动绿色低碳发展。

11.优化能源供给结构。大力发展清洁能源产业，依托县域资源禀赋，积极争取上级政策及指标支持，加快发展风力和光伏发电产业。积极推进明阳智慧能源集团300MW平价示范风电项目，以及国网抚顺供电公司、百曼新能源公司等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。

12.实施工业领域碳达峰行动。分行业有序推进碳达峰工作，在矿山等重点行业建设绿色低碳示范工程项目。严格执行国家钢铁、水泥、平板玻璃等行业产能置换和项目备案等相关规定。坚决遏制“两高”项目盲目发展。

13.推进产业绿色转型。实施绿色制造，开发绿色产品，建设绿色工厂和绿色供应链，打造绿色工业园区。实施重大工业节能专项监察和企业节能诊断，提升行业能效水平。引导矿山等重点行业深入实施清洁生产改造。推动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建设。

（五）提高产业链供应链竞争力。

14.加强产业基础能力建设。聚焦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、促进绿色发展，支持应用先进制造工艺和智能制造工艺。推动重点领域突破发展和重点产品示范应用，促进首台（套）重大技术装备、首批次新材料和首版次软件的应用推广。

15.增强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和韧性。做好农产品、能源、矿产等初级产品供给保障。积极推荐有条件的企业争取专项政策资金支持，加大对企业产业链关键核心技术攻关、短板产品开发、企业配套、壮大发展等支持力度。

16.推动三次产业协同发展。强化工业与农业互补发展用工业产业链思维和全流程管理，促进农产品加工的精深化。以农业发展需求为牵引，加快智能装备、设施材料、食品加工等涉农工业和信息化全面升级。推进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，促进从以加工组装为主向“制造+服务”转型，从单纯出售产品向出售“产品+服务”转变。

17.提升头部企业配套能力。依托头部企业规划建设高品质产业集聚区，坚持头部企业延伸产业链，强化以商招商，推动形成以头部企业为主体、链条企业集聚的产业集群生态圈。围绕头部企业的重点产业定位，组织产需对接，推动“链主”企业和上下游企业构建协同创新联合体和稳定配套联合体，实现同步研发、同步制造与运维、同步数字化、同步知识产权，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发展。

（六）培育壮大市场主体。

18.培育壮大头部企业。推进企业兼并重组、上市融资、项目建设，提高引领带动作用。鼓励企业参与或主导国际标准、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制修订，培育一批具有竞争力的自主知名品牌。发挥头部企业主力军作用，深度整合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资源，促进大中小企业融合发展。

19.梯度培育优质企业。实施优质企业梯度培育行动，健全优质企业培育体系，完善支持政策，优化服务能力。加大“小升规”培育力度，打造全县工业企业“雁阵式”发展格局。加强对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和产品的培育支持，形成一批有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的“专精特新”产品。实施科技型企业梯度培育计划，积极培育“雏鹰”“瞪羚”“独角兽”企业。

20.强力推进招商引资。坚持“走出去”“请过来”相结合、扩大引进内资和利用外资相结合，聚焦优势重点产业链及重点头部企业，积极开展产业链精准招商和头部企业招商。充分发挥辽洽会平台作用，精心组织珠三角、长三角、京津冀三大招商引资促进周等活动，用好省内省外两种资源。

（七）推动企业创新管理。

21.提升企业管理创新水平。建立支持企业管理创新的政策体系，引导企业完善治理结构，防范决策风险。重点围绕财务、生产、品牌、质量、安全等方面，通过鼓励企业贯彻执行贯标认证，推进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建设。引导企业创新商业模式，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提升智能、服务等管理水平。

22.鼓励企业实施精益管理。支持有条件的重点企业强化精准管理，提升企业现代化经营管理水平，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实力。组织优质民营中小企业参加精益管理培训，支持企业实施精准管理咨询项目。发挥第三方咨询机构专业化作用，为企业提供咨询诊断和信息服务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建立工作推进机制。强化专班推进，专人专职专心抓好落实。聚焦深入推进结构调整“三篇大文章”各项重点任务，建立部门协同、县乡联动、一体推进的工作体系，加强统筹协调，形成工作合力。完善工业经济运行的循环畅通机制，强化对重点行业运行监测，加快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建设。完善能源保供应急预案，保障重点行业生产经营用能需求，为重点项目建设实施及投产运行提供能源支撑。

（二）强化资源要素保障。引导资源要素向“三篇大文章”倾斜，坚持力量向项目集中、资源向项目集聚、政策向项目倾斜。强化科技要素保障，完善科技型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功能，推进企业技术中心建设。强化土地有效供给，推动工业用地实行“标准地”出让。强化能源要素保障，完善制造业用能统筹机制，满足企业运营和项目建设用能需求。强化金融要素保障。鼓励金融机制开展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创新，加大对制造业企业发展信贷投放。

（三）加强财税政策支持。精准落实制造业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，中小企业减税降费等政策，强化企业科技研发加计扣除政策执行，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力度。主动与国家、省、市相关部门对口做好衔接，积极争取各类专项政策资金支持。全力贯彻县本级有关财政支持政策，重点支持“三篇大文章”建设。

（四）提升人才支撑能力。深化政产学研合作，为企引智、助企招才。推进“带土移植”，引进项目、人才、团队，开展技术攻关、创业发展。落实“兴辽英才计划”，支持企业引进创新创业人才。完善劳动力供需信息发布和对接机制，大力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业，推进校企技能人才培训合作，开展大规模多层次职业技能培训，努力破解企业用工难题。

（五）筑牢产业发展“主阵地”。着力推动产业园区提档升级。加快救兵木业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建设，积极推进海浪新兴工业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，不断提升园区承载力和吸引力。持续推进省级开发区创建工作，对标省级开发区建设要求，持续完善园区体制机制、基础设施、招商引资、项目建设等相关工作，力争2023年下半年申报省级经济开发区，大力提升产业平台发展能级。

（六）全面优化发展环境。全面落实《辽宁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，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进一步优化审批服务流程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，打造一流营商环境。深入落实《抚顺市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条例》，全面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，促进民营经济健康、可持续和创新发展。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，充分激发市场主体活力。推进矛盾问题化解，营造激励企业家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。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，加大失信联合惩戒力度，大力开展清理拖欠账款工作。加大“三篇大文章”政策宣传力度，努力营造全员动员、全产业启动、全社会支持的良好发展氛围。

附件：

**深入推进结构调整“三篇大文章”行动方案任务清单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重点任务** | **牵头单位** | **责任单位** | **实施期限** |
| 一、改造升级“老字号” | | | | |
| （一）推动老企业智能升级 | | | | |
| 1 | 聚焦重点领域，推动规模以上工业老企业全面实施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升级，实现业务、数据和设备上云上平台。以毛公铁矿为示范，重点推进智慧矿山建设。力争到2024年，建成2个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二）推动老企业服务化转型 | | | | |
| 2 | 围绕工业设计、定制化服务、网络化协同等方向开展服务化转型，推广智能化生产、网络化协同和服务化延伸等应用模式。 | 县发展改革局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3 | 推动工业滤材、木制品加工等传统行业加快创新平台建设，采用新技术新模式整合产业上下游资源，提供行业协同设计、柔性制造服务。 | 县发展改革局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三）推进老设备更新改造 | | | | |
| 4 | 围绕变压器、电机、风机、工业泵等重点用能设备，开展节能监察和诊断服务，促进企业实施节能技术改造，淘汰更新高耗能低效率落后设备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5 | 推进数字化节能升级，提高老设备数控化程度。鼓励企业使用数控机床、焊接机器人、码垛机器人等先进设备，提高生产效率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6 | 加快矿山企业设备升级改造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四）加快老矿山绿色转型 | | | | |
| 7 | 开展绿色矿山建设三年行动。实施“十四五”矿产资源总体规划，优化老矿山勘查开展结构布局。到2024年，建成2个绿色矿山。 | 县自然资源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8 | 加大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治理力度，通过生态重建、辅助再生、转型利用、自然恢复等方式，修复生态环境。到2024年，治理废弃矿山1235亩。 | 县自然资源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五）加快老品牌振兴发展 | | | | |
| 9 | 加快老品牌振兴发展。引导企业参与省、市开展的“辽宁优品”“辽宁老品牌”标准制定、认证工作，积极开展标志保护工作。增强我县老字号企业的品牌影响力和发展潜力。 | 县市场监管局 | 县发展改革局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10 | 引导企业争创品牌价值500强，动员我县企业参加国家级、省级品牌价值评价，推荐企业参与质量品牌跟踪服务。 | 县市场监管局 | 县发展改革局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11 | 深度挖掘老品牌文化，讲好老品牌故事。 | 县市场监管局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发展改革局、县文化旅游和广电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二、深度开发“原字号” | | | | |
| （一）推动做强钢铁原材料产业 | | | | |
| 12 | 积极推进林航集团、金马铁矿、马郡城铁矿、傲牛铁矿等矿山企业项目核准、采矿权延续等手续办理，推动企业早日复工复产 | 县发展改革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生态环境分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13 | 重点抓好上马铁矿、金马铁矿、欣鑫铁矿、马郡城铁矿等矿山企业改扩建项目，推动矿山企业规模化、绿色化、智能化发展，着力打造高品质精铁精粉原材料基地。 | 县发展改革局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二）推动做优木制品加工产业 | | | | |
| 14 | 加快推进救兵木业产业园建设，以园区为载体，加大木业产业链招商力度，积极引进木制品深加工企业。 | 园区管委会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救兵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15 | 加快推进浙江绿盛木业有限公司、浙江木德居木业有限公司、武汉吉佰立体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3个地板深加工项目以及深圳荣源木业木制品深加工项目。 | 园区管委会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救兵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三）推动做深农产品加工业 | | | | |
| 16 | 围绕食用菌、有机杂粮、畜禽及肉类加工等领域，提升精深加工水平，丰富加工品种，提高产品附加值，拉长农产品加工产业链条。 | 县农业农村局 | 县发展改革局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17 | 实施特色农产品绿色品牌创建战略，推动全县农产品加工知名企业和知名品牌塑造形象、构建渠道、开拓市场、提高品牌影响力和带动力。推进农产品仓储物流、农产品精深加工等重点项目建设。 | 县农业农村局 | 县发展改革局、县市场监管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三、培育壮大“新字号” | | | | |
| （一）引育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产业 | | | | |
| 18 | 主动承接“三市一区”产业转移和外溢，积极培育智能装备制造、高端装备及配套产业、应急装备产业，打造具有区域特色的先进装备制造业基地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发展改革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二）培育发展新材料产业 | | | | |
| 19 | 充分发挥抚顺罕王傲牛矿业集团的技术、设备和人才优势，支持企业大力开发应用于磁性材料、粉末冶金、医疗行业的新型功能材料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发展改革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20 | 用好铁尾矿、煤矸石等资源，大力发展防水、隔热隔音、轻质建筑材料等新型建筑材料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发展改革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21 | 积极推进天舜环保二期建设项目，大力发展环保新材料（工业滤布），做深做优环保滤布产业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发展改革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三）培育发展节能环保产业 | | | | |
| 22 | 加快推进辽宁博翔环保二期、辽宁双巍5万吨塑料再生新材料、抚顺韵腾大宗固废集中处置及综合利用等项目建设，推动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基地建设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发展改革局 | 县生态环境分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四）培育发展清洁能源产业 | | | | |
| 23 | 加快布局清洁能源产业。积极推动明阳智慧能源集团300MW平价示范风电项目以及后续分布式风光项目早日落地。加快推进国网抚顺供电公司、百曼新能源公司等农村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。 | 县发展改革局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农业农村局、县生态环境分局，各乡镇政府，抚顺县供电公司 | 2022-  2024 |
| （五）培育发展生物医药产业 | | | | |
| 24 | 深入挖掘中药材资源优势，建设产地中药材原料种植基地，加大药食同源产品开发利用力度，研发生产精制饮片、即食饮片等新产品，培育发展中药材精深加工产业 | 县农业农村局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六）培育壮大现代服务业 | | | | |
| 25 | 推进研发设计、知识产权、检验检测、科技成果转化等高技术服务。帮助企业建技术创新中心、重点实验室、中试基地。 | 县发展改革局 | 县市场监管局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26 | 大力发展现代物流业，加快构建物流枢纽体系和物流大通道。 | 县发展改革局、县交通运输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27 | 推进能源核算评估服务建设，突出能效标准引领，严格能效约束，提高行业节能降碳水平。 | 县发展改革局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县农业农村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28 | 推进现代金融服务业发展，强化实体经济金融支撑能力建设。 | 县财政局 | 县司法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四、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 | | | | |
| （一）抓科研攻关，突破“卡脖子”技术问题 | | | | |
| 29 | 围绕重点产业链、创新链，组织开展实质性产学研联盟建设工作。充分发挥联盟引领作用，联合优势科研单位和相关配套企业，围绕产业链上下游进行集成攻关。 | 县发展改革局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30 | 实施“揭榜挂帅”项目攻关。在冶金原材料、工业固废综合利用、装备制造、新型能源等产业领域，组织企业申报省级“揭榜挂帅”科技攻关项目。 | 县发展改革局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(二）抓平台建设，释放科技资源创新活力 | | | | |
| 31 | 加快融入辽宁实验室建设。对标辽宁省实验室发展规划和建设方向，围绕材料、节能环保等产业，凝练组织一批重大项目申报国家、省各类科技项目。 | 县发展改革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32 | 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参与国家（省）技术创新中心和重点实验室，支持企业建立内部研发平台和技术中心。 | 县发展改革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三）抓成果转化，加快实现本地产业化 | | | | |
| 33 | 加快推进中试基地建设。积极争取省级科技成果中试验证项目。 | 县发展改革局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34 | 强化科技成果撮合对接。组织我县企业参加省、市“科技成果直通车”“三校五所”等对接活动，帮助我县企业与中科院、东北大学等院校和科研机构建立常态化成果对接机制。 | 县发展改革局 | 县教育局、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五、推进企业技术改造 | | | | |
| （一）推进技术改造 | | | | |
| 35 | 支持企业加大投入力度，大力推进传统行业推广应用新技术新模式，鼓励重点“老企业”实施设备更新和生产线升级，推进企业加快扩能技术改造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二）加快数字化改造 | | | | |
| 36 | 开展装备联网、关键工序数控化、业务系统云化等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，推进数字技术在企业研发设计、生产制造、物流仓储、经营管理、售后服务等关键环节的深度应用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县发展改革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37 | 支持企业加大数字化改造投入，实施设备更新和工艺流程优化工程。鼓励数字车间、智能工厂建设，加快成熟数字场景行业推广应用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县发展改革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三）实施节能降碳改造 | | | | |
| 38 | 支持矿山等高耗能企业实施技术改造，采用国内外先进节能、节水、节材技术和工艺，提高能源和资源利用效率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县发展改革局、县生态环境分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39 | 推动低碳工艺革新，实施降碳升级改造，积极争取政策支持，加快重点行业绿色工厂建设，突出行业示范引领作用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县发展改革局、县生态环境分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四）强化项目推进服务 | | | | |
| 40 | 深入落实《关于加强工业项目全生命周期服务和管理的指导意见》，对技术改造项目实行从谋划、立项、建设、投达产、运行等各阶段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和服务，多措并举帮助企业纾困解难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发展改革局 | 县生态环境分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41 | 健全完善项目包保服务工作机制，突出重点企业、重点项目、重大工程，强化全流程服务、全要素保障。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优化项目建设审批服务流程，加快项目建设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发展改革局 | 县生态环境分局、县应急局、县财政局、县营商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六、加快数字赋能增效 | | | | |
| （一）推动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 | | | | |
| 42 | 鼓励工业企业将生产流程优化与内网改造相结合，推动5G网络部署应用从生产外围环节向生产内部环节延伸，挖掘提炼可复制、可推广的典型工业应用场景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县营商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二）加强网络安全能力建设 | | | | |
| 43 | 全面推动工业互联网企业安全分类、分级落地实施，推动中小企业加强网络安全能力建设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县营商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三）培育融合发展模式 | | | | |
| 44 | 加快探索互联网融合发展新路径，激发企业融合发展活力，培育融合发展新模式新业态。鼓励企业实施数字化转型升级，发挥示范带动作用，以点带面，全面提升产业、行业融合发展水平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县营商局、县发展改革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七、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| | | | |
| （一）优化能源供给结构 | | | | |
| 45 | 依托县域资源禀赋，积极争取上级政策及指标支持，加快发展风力和光伏发电产业。 | 县发展改革局 | 县自然资源局，各乡镇政府，抚顺县供电公司 | 2022-  2024 |
| （二）实施工业领域碳达峰行动 | | | | |
|  | 分行业有序推进碳达峰工作，在矿山等重点行业建设绿色低碳示范工程项目。 | 县发展改革局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县生态环境分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46 | 严格执行国家钢铁、水泥、平板玻璃等行业产能置换和项目备案等相关规定。坚决遏制“两高”项目盲目发展。 | 县发展改革局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县生态环境分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三）推进产业绿色转型 | | | | |
| 47 | 实施绿色制造，开发绿色产品，建设绿色工厂和绿色供应链，打造绿色工业园区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发展改革局 | 县生态环境分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48 | 实施重大工业节能专项监察和企业节能诊断，提升行业能效水平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发展改革局 | 县生态环境分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49 | 引导矿山等重点行业深入实施清洁生产改造。推动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建设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生态环境分局 | 县发展改革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八、提高产业链供应链竞争力 | | | | |
| （一）加强产业基础能力建设 | | | | |
| 50 | 聚焦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、促进绿色发展，支持应用先进制造工艺和智能制造工艺。 | 县发展改革局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51 | 推动重点领域突破发展和重点产品示范应用，促进首台（套）重大技术装备、首批次新材料和首版次软件的应用推广。 | 县发展改革局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二）增强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和韧性 | | | | |
| 52 | 做好农产品、能源、矿产等初级产品供给保障。 | 县发展改革局 | 县农业农村局、县自然资源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53 | 积极推荐有条件的企业争取专项政策资金支持，加大对企业产业链关键核心技术攻关、短板产品开发、企业配套、壮大发展等支持力度。 | 县发展改革局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县农业农村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三）推动三次产业协同发展 | | | | |
| 54 | 强化工业与农业互补发展用工业产业链思维和全流程管理，促进农产品加工的精深化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农业农村局 | 县发展改革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55 | 以农业发展需求为牵引，加快智能装备、设施材料、食品加工等涉农工业和信息化全面升级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农业农村局 | 县发展改革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56 | 推进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，促进从以加工组装为主向“制造+服务”转型，从单纯出售产品向出售“产品+服务”转变。 | 县发展改革局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县财政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四）提升头部企业配套能力 | | | | |
| 57 | 依托头部企业规划建设高品质产业集聚区，坚持头部企业延伸产业链，强化以商招商，推动形成以头部企业为主体、链条企业集聚的产业集群生态圈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县发展改革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58 | 围绕头部企业的重点产业定位，组织产需对接，推动“链主”企业和上下游企业构建协同创新联合体和稳定配套联合体，实现同步研发、同步制造与运维、同步数字化、同步知识产权，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发展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县发展改革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九、培育壮大市场主体 | | | | |
| （一）培育壮大头部企业 | | | | |
| 59 | 推进企业兼并重组、上市融资、项目建设，提高引领带动作用。 | 县发展改革局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财政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生态环境分局、县住房城乡建设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60 | 鼓励企业参与或主导国际标准、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制修订，培育一批具有竞争力的自主知名品牌。 | 县市场监管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61 | 发挥头部企业主力军作用，深度整合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资源，促进大中小企业融合发展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县发展改革局、县市场监管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二）梯度培育优质企业 | | | | |
| 62 | 加大“小升规”培育力度，打造全县工业企业“雁阵 式”发展格局。加强对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和产品的培育支持，形成一批有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的“专精特新”产品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63 | 实施科技型企业梯度培育计划，积极培育“雏鹰”“瞪羚”“独角兽”企业。 | 县发展改革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三）强力推进招商引资 | | | | |
| 64 | 坚持“走出去”“请过来”相结合、扩大引进内资和利用外资相结合，聚焦优势重点产业链及重点头部企业，积极开展产业链精准招商和头部企业招商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65 | 充分发挥辽洽会平台作用，精心组织珠三角、长三角、京津冀三大招商引资促进周等活动，用好省内省外两种资源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十、推进企业创新管理 | | | | |
| （一）提升企业管理创新水平 | | | | |
| 66 | 建立支持企业管理创新的政策体系，引导企业完善治理结构，防范决策风险。重点围绕财务、生产、品牌、质量、安全等方面，通过鼓励企业贯彻执行贯标认证，推进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建设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67 | 引导企业创新商业模式，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提升智能、服务等管理水平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二）鼓励企业实施精益管理 | | | | |
| 68 | 组织优质民营中小企业参加精益管理培训，支持企业实施精准管理咨询项目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69 | 发挥第三方咨询机构专业化作用，为企业提供咨询诊断和信息服务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十一、保障措施 | | | | |
| （一）建立健全工作推进机制 | | | | |
| 70 | 聚焦深入推进结构调整“三篇大文章”各项重点任务，建立部门协同、县乡联动、一体推进的工作体系，加强统筹协调，形成工作合力。完善工业经济运行的循环畅通机制，强化对重点行业运行监测，加快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建设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政府办公室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71 | 完善能源保供应急预案，保障重点行业生产经营用能需求，为重点项目建设实施及投产运行提供能源支撑。 | 县发展改革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二）强化资源要素保障 | | | | |
| 72 | 强化科技要素保障，完善科技型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功能，推进企业技术中心建设。 | 县发展改革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73 | 强化土地有效供给，推动工业用地实行“标准地”出让。强化能源要素保障，完善制造业用能统筹机制，满足企业运营和项目建设用能需求。 | 县自然资源局、县发展改革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74 | 强化金融要素保障。鼓励金融机制开展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创新，加大对制造业企业发展信贷投放。 | 县财政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三）加强财税政策支持 | | | | |
| 75 | 精准落实制造业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，中小企业减税降费等政策，强化企业科技研发加计扣除政策执行，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力度。 | 县税务局、县财政局、县发展改革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76 | 主动与国家、省、市相关部门对口做好衔接，积极争取各类专项政策资金支持。 | 县发展改革局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77 | 全力贯彻县本级有关财政支持政策，重点支持“三篇大文章”建设。 | 县财政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四）提升人才支撑能力 | | | | |
| 78 | 深化政产学研合作，为企引智、助企招才。推进“带土移植”，引进项目、人才、团队，开展技术攻关、创业发展。落实“兴辽英才计划”，支持企业引进创新创业人才。 | 县发展改革局 |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县教育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79 | 完善劳动力供需信息发布和对接机制，大力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业，推进校企技能人才培训合作，开展大规模多层次职业技能培训，努力破解企业用工难题。 |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县发展改革局、县教育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五）筑牢产业发展“主阵地” | | | | |
| 80 | 着力推动产业园区提档升级。加快救兵木业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建设，积极推进海浪新兴工业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，不断提升园区承载力和吸引力。 | 园区管委会 | 相关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81 | 持续推进省级开发区创建工作，对标省级开发区建设要求，持续完善园区体制机制、基础设施、招商引资、项目建设等相关工作，力争2022年下半年申报省级经济开发区，大力提升产业平台发展能级。 | 园区管委会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县发展改革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生态环境分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住建局、县文旅局、县应急局，相关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（六）全面优化发展环境 | | | | |
| 82 | 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进一步优化审批服务流程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，打造一流营商环境。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，充分激发市场主体活力。推进矛盾问题化解，营造激励企业家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。 | 县营商局、县市场监管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83 | 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，加大失信联合惩戒力度，大力开展清理拖欠账款工作。 | 县营商局 | 县发展改革局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司法局、县市场监管局，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
| 84 | 加大“三篇大文章”政策宣传力度，努力营造全员动员、全产业启动、全社会支持的良好发展氛围。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各乡镇政府 | 2022-  2024 |